

《庄河市大郑镇半拉山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

公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1. 区域位置

大郑镇隶属于辽宁省庄河市，地处辽东半岛南端，黄海之滨，庄河市辖区西南部，距离庄河市城区 15 公里，东与昌盛街道毗邻，北与光明山镇、城山镇接壤，西与明阳街道相连，南濒黄海，素有“北靠山，南临海，中间是平原”的地理优势，随着庄河镇区的扩大，大郑镇已成为庄河城区的郊区。

半拉山村地处大郑镇中心位置偏西，东邻大郑村，西邻高阳村，南侧与滩涂养殖区相依。距大郑镇区约 4 公里，对外交通主要有鹤大高速、201 国道，内部交通主要是各个村屯之间的道路，交通较为便利。

2. 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为半拉山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，总面积约为 751.52 公顷。

3. 规划期限

规划基期 2020 年，近期至 2025 年，远期至 2035 年。

二、国土空间管控

《庄河市大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将半拉山村定位为集聚建设类村庄。明确半拉山村 2035 年乡村常住人口约 1200 人。约束性指标包括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437.55 公顷，耕地保有量 446.20 公顷，湿地面积 57.69 公顷，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77.26 公顷。

1. 保障农业空间

农业空间包括耕地、园地、设施农用地等。

统筹安排农业发展空间，坚持农地农用，稳定粮食播种面积，鼓励发展多功能复合、多业态融合的绿色高效农业。引导形成果蔬种植、果蔬采摘、乡村休闲旅游、观光农业融合发展的现代农业基地。尽量利用未利用地、农村闲置设施农用地及存量利用效率低下的建设用地发展设施农业。农业规模经营必须兴建的配套设施，在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前提下，按相关规定要求纳入设施农用地管理。

分类优化设置田间道，具有农田耕作、农业物资运输等现代化农业生产功能的田间道，道路宽度宜控制在 3-6 米；以步行功能为主的生产路，宽度控制 1.5-3 米；同时可结合休闲旅游节点设置慢行步道。

2. 保护生态空间

半拉山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。将集中连片的林地、河流划入一般生态空间。

湿地保护。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湿地面积约 57.69 公顷，严格管控湿地活动，禁止开垦、填埋、排干湿地，永久性截断湿地水源，向湿地超标排放污染物等破坏湿地的行为。

林地保护。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林地保有量指标和保护要求。半拉山村无绿化造林图斑。

3. 优化建设空间

根据《庄河市大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，半拉山村村庄建设边界约 77.26 公顷。

根据上位规划指标传导及乡村地区人口变化趋势，半拉山村建设用地以存量盘活利用为主，主要为落实上位规划传导的一二

三产融合项目，引导零散农村居民点集聚。

三、村域空间发展规划

1. 产业发展

打造以设施农业和林果产业为主的特色农业型村庄；以农副产品种植及加工业为辅的新型农业型村庄；适合休闲观光和农事体验的活力宜游村庄。

2. 人口规模

至规划期末 2035 年，人口约为 1200 人，户数为 350 户。

3. 空间发展布局

产业兴旺是乡村振兴战略的重点，通过一三产业融合发展，通过新产业、新业态的发展，不仅可以促进现代农业发展，还可以为农民创业就业开拓更大的空间，让农民有更多增收渠道。规划整体形成“两心、一轴、三区、六点”的空间格局。其中：

“两心”：村庄中部的综合服务核心及南部农旅服务核心。

“一轴”：以 201 国道为主要发展方向的产业发展轴线；规划充分结合交通、产业、资源等优势，强化 201 国道作为村庄发展的载体功能。

“三区”：围绕村庄发展方向重点打造农旅休闲区、有机水稻种植区、林果农业产业区三大发展区域。

“六点”：六个村组为美丽乡村宜居居住示范节点。

四、人居环境整治规划

人居环境整治主要对象是规划中已经集中布局的村庄居民点，结合农民生产生活方式，从道路环境整治、重点区域亮化、净化整治、绿化景观整治、边沟整治等角度对村庄人居环境进行规划设计。

五、近期整治规划

针对半拉山村实际建设需求、居民生产生活和生态保护面临的迫切问题，近期重点从商业与公共服务设施、公用设施、道路工程、人居环境等方面建设项目，主要增加项目包括快递投放点、农村物流点、商业服务中心、消防点、新建路灯、建设入口景观。

六、附图

1. 区位图

庄河市在辽宁省区位



庄河市在大连市区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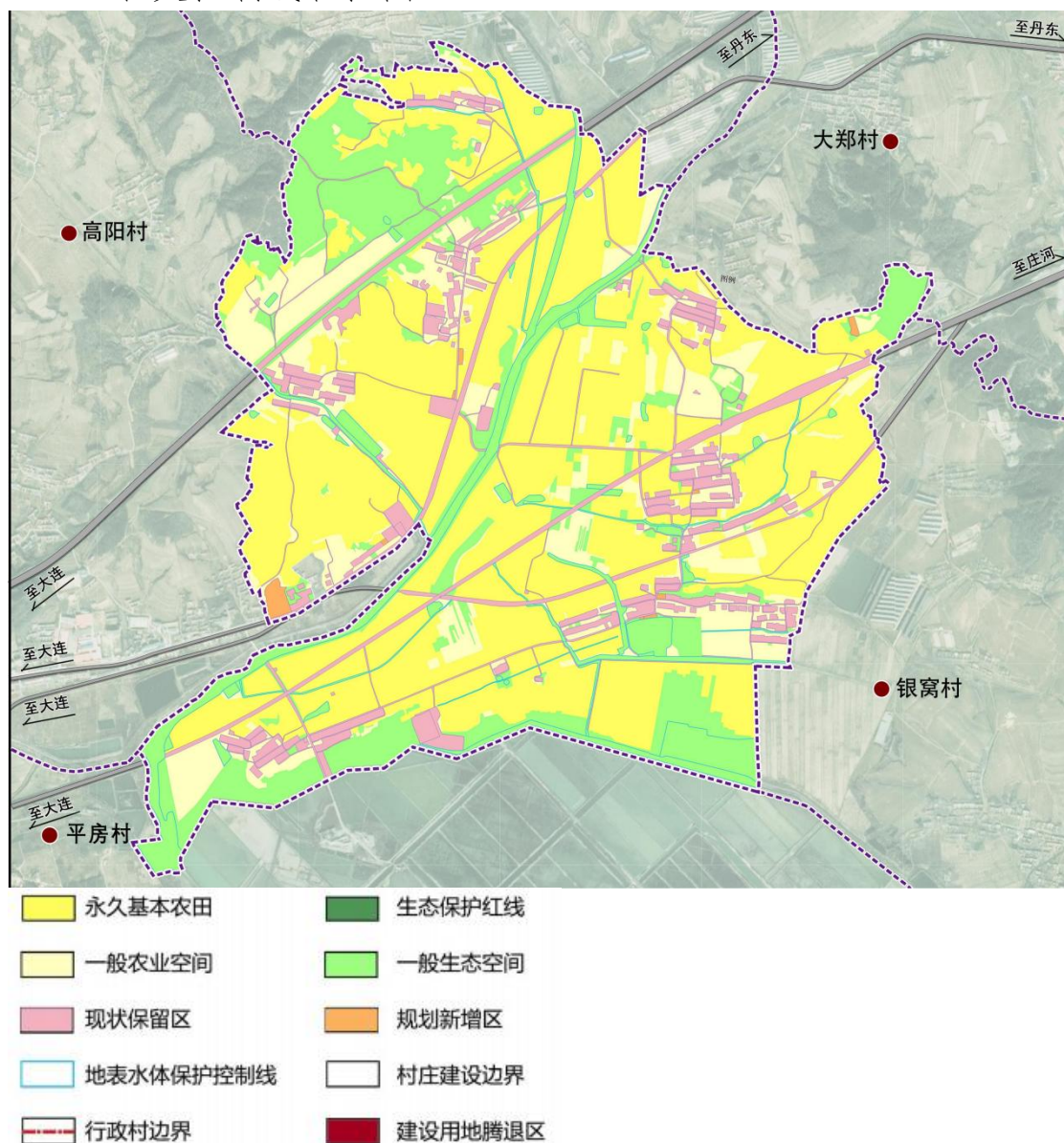
大郑镇在庄河市区位



半拉山村在大郑镇区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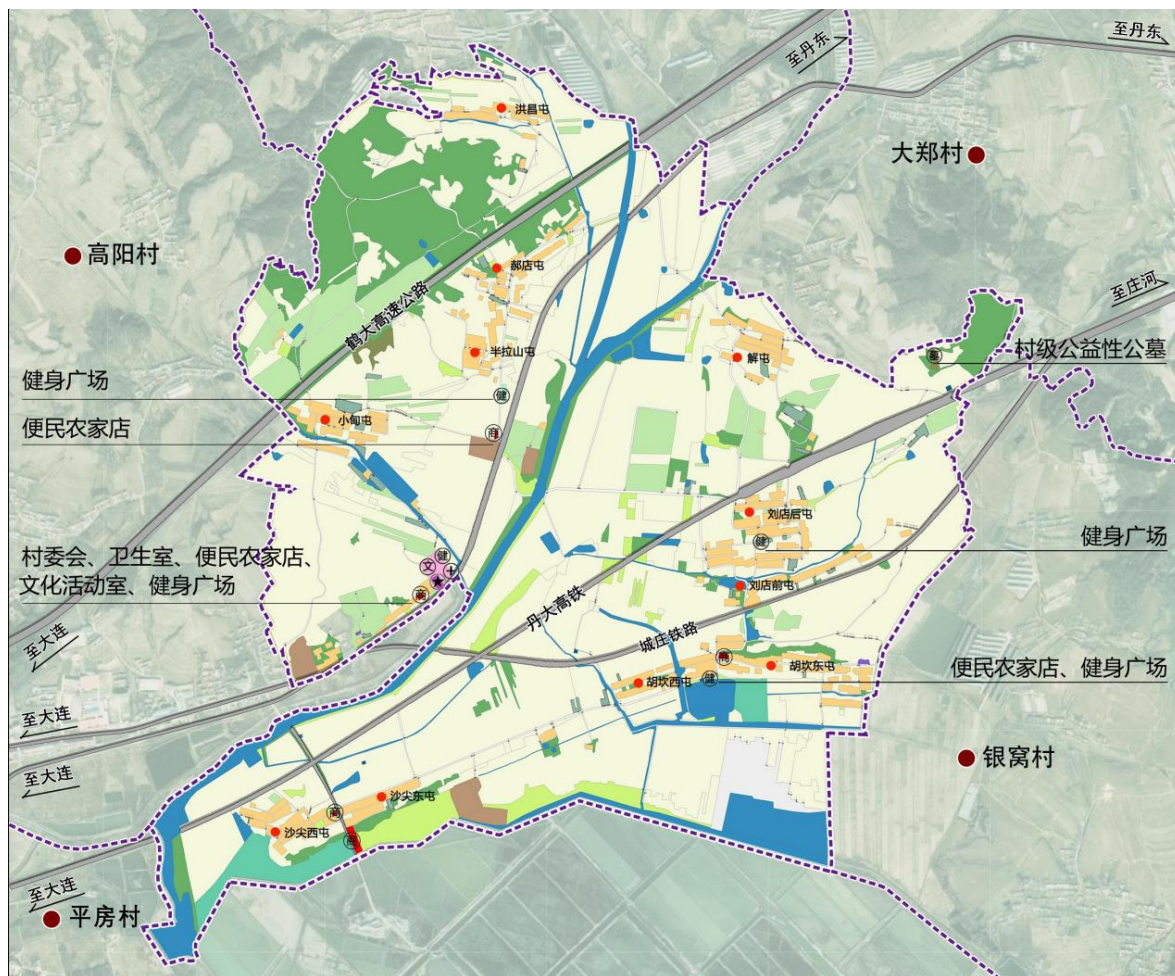
2. 各类控制线管控图



3. 村域空间结构规划图



4.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



5. 产业空间发展引导图



6. 村民版规划图

